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大股东四川省乐 山市福华作物保护科技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福华科技")于 2022年3月 20 日与乐山市五通桥区发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五发展")签署了《股 份转让协议》,福华科技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7,790,300股股份(占公司总股本 的 5.99%)转让给五发展(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2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 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22-008号公告及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书》(福华科技修订版)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(五发展)。

2022年5月9日,公司收到福华科技通知,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福华科技协议转让给五发展的本公司 17,790,300 股股份(占公司总股本的 5.99%) 已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完成证券过 户登记手续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福华科技持有公司51,073,827股股份(占公司总股本 的 17. 20%); 五发展持有公司 17, 790, 300 股股份(占公司总股本的 5. 99%)。 特此公告。

>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0日